

附件

2021 年度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审批
服务管理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审批服务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审批服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市委、区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批服务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有关审批服务改革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深化落实“放管服”工作，拟订大武口区审批服务有关的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大武口区审批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优化政务环境工作，提出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优化政务环境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为区委、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三）负责落实审批服务事项清单管理制度，建立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协调推进审批服务、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规范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

（四）负责统筹推进相对集中审批服务工作，协调和督办涉及跨部门的审批服务事项。建立和完善项目建设审批工作机制，对重大项目的审批服务事项进行跟踪督办。

(五) 统筹指导“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协调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在线平台建设和应用，推进部门政务信息联通共用。

(六) 负责监督管理政务服务工作，指导督促各部门对审批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环节优化、时限压缩。负责受理审批服务中违规违纪行为的投诉举报，并会同相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七) 负责指导、督促、考核各部门（单位）、高新区的审批服务工作。

(八) 完成大武口区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1.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审批服务管理局（本级）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有 0 个。

2.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审批服务管理局单位编制数 5 人，在职人数 3 人，年末实有人数 4 人，（其中包括三支一扶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835,702.96 元,支出总计 835,702.96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5,697.70 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增资及追加社保。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25,697.70 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增资及追加社保。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97,687.1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97,555.98 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131.21 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02,007.47 元,其中:基本支出 680,587.47 元,占 84.86%;项目支出 121,420.00 元,占 15.14%;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97,571.75 元,支出总计 797,571.75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27,144.54 元,增长 3.52%,主要原因是增资及追加社保。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27,144.54 元,增长 3.52%,主要原因是增

资及追加社保。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3,876.2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535.18 元，下降 0.8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3,876.26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支出 613,974.35 元，占 80.38%；公共安全支出 0.00 元，占 0.00%；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 0.0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65,385.13 元，占 8.56%；卫生健康（210）支出 29,458.78 元，占 3.86%；节能环保支出 0.00 元，占 0.00%；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 0.00%；交通运输支出支出 0.00 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支出 0.00 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元，占 0.00%；住房保障（221）支出 55,058.00 元，占 7.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45,503.93 元，支出决算为 763,876.2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行政运行（01）。年初预算为 552,379.83 元，支出决算为 530,554.3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公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年初预算为 3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3,42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工装经费增加。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年初预算为 54,206.72 元，支出决算为 42,025.4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 2021 年 7-12 月份魏阳副局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养老保险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 年初预算为 29,813.70 元，支出决算为 22,373.8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 2021 年 7-12 月份魏阳副局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医疗保险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 年初预算为 6,461.76 元，支出决算为 5,084.9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 2021 年 7-12 月份魏阳副局

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公务员医疗保险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年初预算为2,500.00元，支出决算为2,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2021年7-12月份魏阳副局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体检费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年初预算为43,885.92元，支出决算为33,505.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2021年7-12月份魏阳副局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公积金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年初预算为26,256.00元，支出决算为21,553.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局2021年7-12月份魏阳副局长调出自治区单位，故购房补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0,456.26元，其中：人员经费615,909.62元，公用经费64,546.64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615,909.62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3,472.55元，下降3.67%，主要原因是社保减少，人员调出减少。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0,263.06元，增长8.89%。

2. 商品和服务支出64,546.64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0,315.12元，下降13.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等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8,481.76元，增长40.12%。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0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260.00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据根据账务系统数据提取，由于账务未列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所以导致决算无数据；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200.00元，下降100.00%。

4. 资本性支出0.00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0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资本性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5. 对企业补助 0.00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元，增长 0.00%；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列支。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列支。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0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0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列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0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列支。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0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0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0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0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元，本年收入0.0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0.00元，其中：基本支出0元，占0%；项目支出0.00元，占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74,861.70元，支出决算为64,546.6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22%；比上年增加18,481.76元，增长40.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办公经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600.00元，支出决算总额1,6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00.00元，支出决算总额1,6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元，支出决算总额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元，支出决算总额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0.00平方米，共有车辆0.0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00辆、一般公务用车0.0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0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0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其他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83,42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00 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2.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审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大项目审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3,420.00 元，执行数为 83,42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聘请中介机构参与审计工作，为更好地履行审计职责、提升审计质量、完成审计工作任务、弥补审计力量薄弱；二是确保当年审计项目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计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5.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6.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

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7.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附件

其他相关资料